

專案質詢

8-8-5-0269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4年10月14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有鑑於遙控無人航空器在各領域皆有應用，且購入管道方便，卻無相關法規規範。如發生有心人改裝加裝電子干擾儀器或爆裂物、信號彈等危險物品進行攻擊，後果不堪設想。爰此，為維護大眾的人身安全、國家資訊安全，本席要求行政院儘速訂定相關規定，避免不可預期的傷害出現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- 說明：一、遙控無人航空器（空拍機）在救災、治安、研究、空拍、休閒等皆具有其用途，然目前並無任何法規規範，如發生意外將無法可管。
- 二、先前已發生不少次空拍機墜毀事件，甚至更發生大陸男子操縱空拍機時不慎撞上 101 大樓外牆，更加凸顯出公共安全、國家安全等問題。如若遭有心人改裝加上爆裂物、信號彈等危險物品進行攻擊，後果不堪設想。
- 三、爰為維護大眾的人身安全、國家資訊安全，本席要求行政院儘速訂定相關規定，避免不可預期的傷害出現。